

高雄市各區衛生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核備文號：民國 100 年 7 月 19 日高市府四維人力字第 1000076926 號函

承 單	辦 位	工 作 項 目 及 內 容			權 責 劃 分			會辦機關 (單位)	備 考	
						第 三 層	第 二 層			第 一 層
		項 目	內 容	承辦 人員	組長 (護理長)	所長				
第一組		一、診療及證明書之簽證	一、預防接種證明書之簽證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門診醫療、牙科門診、初診、複診病患等之診療。(含山地醫療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門診醫療病患之衛生指導。(含山地醫療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保健防疫		一、有關防疫、保健業務計畫及推行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有關防疫、保健業務統計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訓練教育		一、有關傳染病防治指導及宣導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有關衛生教育之計劃推行及宣導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指導新進醫事人員教育訓練。	擬辦	審核	核定	第二組			
	四、心理衛生		一、有關心理健康、自殺防治、物質濫用防制、精神衛生、災難心理重建等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社區疑似精神個案、自殺個案等關懷訪視、陳情查處與後續事宜。	擬辦	審核	核定				
第二組	一、醫政及藥政之管理		一、有關醫事人員之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有關診所證明、藥商動態管理及疫情調查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有關醫藥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有關醫療救護工作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有關偽劣禁藥、不法藥商及密醫取締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有關藥品、醫療器材、化妝品檢查及抽驗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醫療院所報備支援（含勞工健檢）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診所開業執照申請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醫事機構醫事人員執、歇、變更執業執照申請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醫事人員醫事憑證申請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食品衛生	一、有關飲用水衛生調查及輔導改善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有關飲食品製造及販賣場所衛生稽查及輔導改善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有關飲食品抽樣及不良食品之取締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營業衛生	有關營業場所衛生稽查及輔導改善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職業衛生	有關職業衛生擬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綜合業務	研考及資訊	一、衛生企劃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為民服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研考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志工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法制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內部規章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資訊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局（所）務會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各項報表之編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工作計畫之簽擬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有關行政相驗死亡證明書核發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二、上級機關及所長交辦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